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3-B146-01

修正案号: 39-3943

- 一. 标题: 检查空调降噪管滑油污染情况
- 三.参考文件:

CAA AD 003-10-2002 BAE Systems(Operations) ISB.21-156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滑油进入空调降噪管内,在驾驶舱产生异味,从而对机组 人员的操作造成潜在的影响,本指令要求完成下列工作:

在下一个"A"检,或自2002年11月30日起在不超过500个飞行循环内,按BAE Systems(Operations) Service Bulletin ISB. 21-156 的要求,完成对全部4个空调降噪管的内部滑油污染情况进行检查。

上述工作在首检完成后,须在后续的"C"检中进行重复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3年2月20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3年2月14日

七. 联系人: 何金徕

民航西北管理局适航处 029 8701078